



黑手落鑊

社工陳虹秀和另外3人被控參與2019年8月31日灣仔暴動，2020年在區域法院法官沈小民席前罪脫。律政司前年上訴得直，案件獲發還區域法院重審，其中3名被告承認暴動罪，陳虹秀拒認罪受審，區域法院暫委法官鍾明新早前裁決指，陳虹秀用社工身份為「示威者」撐腰，與其他暴動者一同集結，鼓動他人作出破壞社會安寧的行為，裁定她暴動罪成。鍾官昨日判刑指，本案情節極為嚴重，四名被告鼓動暴動，判刑必須反映法庭維護公共秩序的決心，一律以5年監禁為量刑起點，不接納初犯和沒有使用實質暴力作為減刑理由，惟考慮原審至今歷時5年等因素，各酌情扣減刑期，認罪的3男女被告判囚2年5個月，陳虹秀則判囚3年9個月。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灣仔暴動案重審 陳虹秀囚45月

法官批用社工身份為「示威者」撐腰 同案3人認罪囚2年5個月



●陳虹秀（右）2019年在遊行現場搞事。

資料圖片

動，對峙叫罵，驅散後更蔓延至銅鑼灣引發另一場暴動；雖無證據顯示4名被告帶領或號召暴動，他們不是單純以同色衣着身處現場，其中賴佩岐、龔梓舜分別戴頭盔、防毒面具和手袖；鍾嘉能一度手持自製盾牌；陳虹秀持擴音器叫喊為群眾撐腰，支持及鼓動暴動，4人罪責相若，不屬最低級別，一律以5年監禁為暴動罪量刑起點。

法官考慮陳多年任社工減刑4個月

鍾官考慮到賴、鍾、龔三人重審時即認罪，給予30%認罪扣減；而案發至今已逾5年，其間4人承受沉重壓力，各人酌情減刑10個月。由於案件具複雜性、有法律程序要求，不認為是控方造成無理延誤。至於辯方指被告初犯、重犯機會低，鍾官引用案例指不會就此減刑。至於辯方指被告參與程度低，鍾官重申沒有使用實質暴力不是減刑理由。

有見賴、鍾、龔三人案發時年輕，減刑3個月，各判囚2年5個月；而陳虹秀任職社工多年，未來或需吊銷牌照，另外重審時案情爭議不多，分別減刑4個月及1個月，終判囚3年9個月。

案件發還重審證港司法堅定維護法治

原審法官「放生」被告終難逃法律制裁

陳虹秀及7人於2020年9月被區院時任法官沈小民裁定罪脫，包括裁定陳虹秀表證不成立，當庭釋放。沈官當時裁決提出三大「怪論」，包括被告可能是「見證歷史時刻」，逃跑不一定因為畏罪，不應將黑衣人隨意視為參與暴動等，又聲稱控方未能在毫無合理疑點下證明有關控罪，其論點令社會嘩然和質疑。

律政司不服裁決，認為沈官沒有適當和充分地考慮及分析有關指控的全部證據，或在事實上錯誤地引導自己，並考慮了不相關的因素或忽略了相關因素，遂先後就陳虹秀及其餘7被告，以案件呈述方式提出上訴。另一方面，沈小民在另一宗灣仔暴動案亦裁定6名被告罪脫，之後辭官「提早退休」並舉家移民英國，這一舉動惹來各界質疑其動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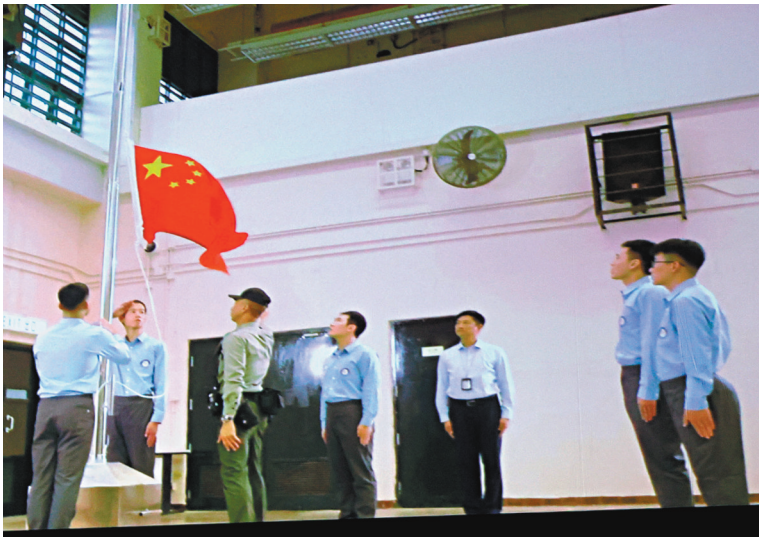
上訴庭指原審犯三大錯誤

上訴庭在審理8·31案時批評，原審法官沈小民的裁決犯下三大嚴重錯誤，有悖常理，包括忽略盧建民案案例，指稱控方缺乏對被告等參與暴動的實質證據，然而根據案例，就算被告本人沒有作出實質的作為，例如暴力或其他破壞社會安寧的行為等，控方仍可透過證明他們「便利、協助或鼓勵參與暴動的人」而構成參與暴動。

上訴庭下令撤銷陳虹秀等4名被告的無罪裁定，將案件發還區域法院由另一法官重審，惟其中4名被告已離港，法庭未能送達文件而獲撤銷上訴。案件於去年12月2日在區域法院暫委法官席前重審，同案3名被告承認暴動罪，陳虹秀受審後被定罪。

暫委法官鍾明新裁決表示，陳虹秀攜帶多支咪高峰及戶外擴音器到場，顯然有備而來。她明知已出現大規模暴動，仍選擇逗留現場，用社工身份為「示威者」撐腰，從而拖延警方行動。唯一的合理推論，是她有意圖參與本案暴動，並透過上述方式與其他暴動者集結在一起，從而鼓動其他暴動者作出破壞社會安寧的行為，環境證供的疊加效應令法庭對她能作出壓倒性的推論，裁定她暴動罪成。

唐英傑案改編微電影首播 廣傳護國安信息



●座談會播放了微電影《暫借的榮耀》。

香港文匯報記者黃艾力 攝



●更生者阿欣（左）在分享環節末段擁抱欣母（左二）。

香港文匯報記者黃艾力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胡恬恬）懲教署昨日在灣仔伊利沙伯體育館舉辦國安教育青少年座談會，並首映該署製作的國安教育微電影《暫借的榮耀》，故事改編自首名因觸犯香港國安法被判入獄的唐英傑。現場還有兩位更生者親身與學生座談，解答學生疑問，講述自己的更生經歷、心路歷程。座談會上還播放另外一套國安微電影《未嘗的愛》預告片。該兩套微電影將於4月15日「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上載至懲教署和教育局各官方媒體平台，希望通過微電影提升市民慎思明辨的能力和守法意識，將維護國家安全信息傳遞予更多學生及社會大眾。

國安教育微電影《暫借的榮耀》講述一名青年在朋友影響下，聲言要「時勢造英雄」，其後在遊行示威期間，駕駛着寫有煽動口號旗幟的電單車衝越警方防線，因違反香港國安法被判入獄9年。

短暫「榮耀感」換來9年監禁

隨後，真實案件主角唐英傑透過影片表明自己是微電影故事原型，也是首個因觸犯香港國安法而被判入獄的人。他憶述，在2019年「黑暴」事件期間，在網上見到很

多虛假和偏激的資訊，令他對政府很不滿意，也對國家產生很多誤解，所以他決定要做一件「驚天動地」的事來表達不滿。

2020年7月1日香港國安法實施當天，唐英傑在灣仔駕駛插有煽動口號旗幟的電單車，衝向警方防線被捕，被判煽動他人分裂國家罪及恐怖活動罪，監禁9年。唐英傑在影片中表示，被判刑後感到很後悔，又承認自己愚昧，「為咗一刹那短暫嘅『榮耀感』，換嚟足足9年監禁。」

已經悔過自新 成為一名升旗手

最令他感到憤怒的是，當日懲他做這件事的人已經逃之夭夭，是「叫人衝，自己縮」，最終令他失去自由，也失去與朋友和家人相處的時光。他在影片最後表示，自己已經悔過自新，還成為一名升旗手，並創作了一首歌來表達自己對國家的悔意和敬愛，希望透過自己的雙手回饋國家和整個社會。

在場不少學生看畢後接受主持提問時紛紛表示，「不能有僥倖心理、犯法會坐監」「做錯事坐監不值得」「連累身邊人、讓家人擔心」。

在座談環節，懲教署邀請兩名更生者現身

分享，其中一名青年阿權（化名）憶述，案發時自己中六，在2019年理大事件中涉嫌暴動罪被捕，最終被判入教導所。

當時，他透過社交平台認識網友，見到「人做我又做」而犯案，現已感到十分後悔。目前，阿權已入職一間公司成為一名機電技術員，未來夢想是成為一名工程師。

另一名少女阿欣（化名）於2021年因設街站被捕，同樣被判入教導所。她憶述，自己當時年紀尚小，不懂得分辨對錯，受到社會氛圍影響，「傻更就出咗去」，沒想過後果如此嚴重，以為只是派宣傳單張，以為沒有實質傷害別人或攻擊他人就沒事，後來發現原來語言文字的破壞力也很強。

阿欣的母親也到場分享，表示女兒被捕後一直感到沉重和難受，她感謝懲教署令女兒「企返起身」「冇放棄自己」。阿欣並送上自己親手製作的手工抱枕給母親，感謝家人的支持。兩位更生者最後寄語現場學生：「要好好珍惜與家人在一起的時光，無論大小事都要與家人分享，家人是最強大的後盾」，「做事前一定要三思，要努力學習，知識改變命運。」



●國安教育青少年座談會。香港文匯報記者黃艾力攝

1600人座談國安教育 卓孝業勉港青勿以身試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胡恬恬）懲教署昨日下午在伊館舉辦國安教育青少年座談會，超過1,600名來自29間學校的師生、家長教師會成員、撲滅罪行委員會成員、社區參與助更生委員會成員等出席，並播放由真人真事改編而成的國安教育微電影《暫借的榮耀》。署理保安局局長卓孝業出席活動致辭時忠告說，青少年藉這部電影須明白凡事要三思後行，切勿以身試法，以免抱憾終身。他並鼓勵大家多與家人朋友分享國安資訊，不要被一些假消息迷惑，也不要被一些對抗性的線索誤導，一起攜手維護國安港安。

卓孝業表示，懲教署一直以來肩負維護國家安全及社會穩定的使命，除提供一個安全穩妥的環境協助在囚者改過自新、重投社會外，更積極走出圍牆，主動推展社區犯罪預防教育工作，致力培養青少年成為愛護家國、奉公守法、具有正向思維的新一代。

他提到，有不少違反國安法的年輕人都是因為輕信假消息或假新聞，被人煽動利用，或是在虛榮心的驅使下，做出衝擊社會秩序、挑戰國家安全的行為，因而承受法律後果。

「他們當中有不少在院所內接受我們職員的悉心教導時，都感到悔不當初，並對社會，尤其是對愛護他們的家人，感到愧疚。」卓孝業說。「除了因一時的虛榮假象而犯錯外，我們發現許多這樣的年輕人對國家的認識不深，甚至有錯誤的觀念，很容易受到誤導。就像我們戲中的主角一樣，入所後才發現自己對國家的認知相當片面，並且存在許多誤解。」

卓孝業表示，隨着他們對國家的認識加深，尤其是在參與一些認識國家的活動後，他們也希望日後能夠貢獻香港及國家。懲教院所內也推出了不同的計劃，幫助在囚者認識國家的歷史及文化，加強他們對國民身份的認同，提供心理及價值觀的重整，以及協助他們與家人重新建立關係，建立他們的法律意識，希望幫助他們重建生涯規劃，鼓勵他們正向思維。「希望他們能夠像戲中的主角一樣，找到正確的方向和目標。」

出席座談會的嘉賓還包括中央政府駐港聯絡辦警務聯部副部長謝巍、中央政府駐港國安公署聯絡局副局長謝志祥及特區政府懲教署署長黃國興。

梁振英次女齊昕猝逝 終年33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前行政長官梁振英的次女梁齊昕離世，終年33歲。梁振英昨日（9日）清晨約5時，在其Facebook專頁發文表示：「齊昕走了，走得很突然，沒有留下隻言片語，只是安詳的躺在床上，前幾天她還主動去接種流感疫苗。感謝

警方和法醫的調查，目前可以排除自殺和其他的可疑。感恩各位朋友在我們一家最困難時刻的關心、理解和慰問。」

警方於前晚約10時40分接獲筲箕灣愛德街1號一幢服務式公寓的員工報案指，發現一名33歲姓梁女住客昏

迷在房間，救護人員到場證實女事主已經死亡。

警方：事件無可疑

警方初步調查，認為事件無可疑，死因有待驗屍確定，案件列作屍體發現跟進。昨日下午約5時，數名便衣警員到達港島西區域多利亞公眾殮房跟進案件。



●梁齊昕

資料圖片



●梁齊昕前晚被發現現在筲箕灣一幢服務式公寓內死亡。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